



漯河市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应急视频 调度系统升级改造)建设与服务合同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项目名称：漯河市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应急视频
调度系统升级改造）

委托方（甲方）：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

合同签订地：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嵩山路316号



委托方（甲方）：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住 所 地：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 333 号

法定代表人：高艳

项目联系人：钮红宾

联系方式：0395-3177698

通讯地址：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 333 号

电 话：0395-3177698

中国联通
chinaunicom

司

受托方（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

中国联通
chinaunicom

中国联通
chinaunicom

住 所 地：漯河市郾城区嵩山路 316 号

法定代表人：郭西涛

项目联系人：赵笑地

联系方式：15639502097

通讯地址：漯河市郾城区嵩山路 316 号

电 话：03953169496

中国联通
chinauni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漯河市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应急视频调度系统升级改造）建设的有关事宜协议如下：

第一条 建设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建设与服务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漯河市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应急视频调度系统升级改造）建设与运维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



2. 本项目建设标准与功能要求以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及本合同附件中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3. 本项目乙方提供3年的运维服务,运维服务的方式包括现场培训、远程服务、现场会议保障。运维服务内容:为应急视频调度提供7×24小时会议保障,确保与上级平台、接入会议终端互联互通。运维服务期3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4. 本项目软硬件产品提供3年原厂质(维)保。

5. 本项目建设地点: 漯河市郾城区淮河路10号市政府院内3号楼一楼西机房; 建设工期: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交付。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 固定价款总额:

本合同(含税价)总金额为人民币 696000.00 元, (大写: 陆拾玖万陆仟元整)。

(二) 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本合同金额分三个年度三次支付,具体支付期限及额度如下:

第一次支付;甲方在本项目交付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即人民币 278400.00 元 (大写: 贰拾柒万捌仟肆佰元整)。

第二次支付;甲方自本项目交付第二年度(验收合格一年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208800.00 元 (大写: 贰拾万零捌仟捌佰元整)。

第三次支付;甲方自本项目交付第三年度(验收合格二年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208800.00 元 (大写: 贰拾万零捌仟捌佰元整)

支付时乙方需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2. 支付方式

(1) 甲方与乙方之间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2) 乙方银行信息:

合同乙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

帐号: 248104678485



第三条 项目实施

(一) 项目团队组建

1. 甲乙双方应当指定人员分别组成项目团队,负责项目实施。
甲方指定 钮红宾, 王飞(市应急管理局) 为甲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518250359。乙方指定 赵笑地 乙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639502097 负责项目建设期间及合同履行
期间相关事宜的对接。

2. 为保证项目实施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必要的项目建设资料信息、工作场地、网络环境和人员的配合协调等。乙方对甲方提供的项目建设相关资料信息,负有保密责任和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和使用,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归还甲方。

(二) 项目实施及变更

1. 因甲方未提供场地、资料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组织项目实施的,乙方有权要求顺延工期等。

2. 因乙方原因造成自身或任何第三人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该承担全部损害赔偿责任。

3. 因乙方原因致使项目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请求在合理期限内修理/修复。

4. 甲乙双方均有权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内容的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系统的相应功能、提高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产品交付或系统安装的时间与地点等。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



计、设备技术参数、系统性能、项目实施计划、合同价款、交付日期等的更改以及对材料、设备换用等,应该提前7日通知对方,双方协商一致后并签署《需求变更确认单》,以书面形式予以确定。

第四条 项目验收和交付

(一) 项目验收

1. 硬件设备验收。硬件设备到货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共同对设备的规格、数量等状况进行检验,并记录检验情况,签署《到货证明》。如交付的硬件设备与约定不符的,乙方应当及时予以更换或补足并重新提交检验。

2. 试运行期。试运行验收是对本项目完成进度 100 %后,试运行不少于1个月,乙方应对试运行期项目的功能性、稳定性等全方位开展测试,试运行期结束向甲方提出书面试运行测试报告。

3. 竣工验收

(1) 本项目整体功能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如有)以及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组织竣工验收。

(2) 甲方应当自收到竣工验收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后2个工作日内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或提出整改意见。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3) 验收通过后甲方应向乙方出具《竣工验收报告》,甲方无正当理由未在约定期限内组织验收或提出书面修改意见的,自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4. 项目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和相关行业标准,满足建设方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相关要求。

(二) 项目交付

1. 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



进行交付,交付内容包括不限于产品说明书、合格文件、操作手册、安装文件、设计文件等,涉及文档与文件的应当包括纸质及电子版式并可供阅读。如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当同时交付该软件的源代码。

2. 因甲方原因导致交付不能按时进行的,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项目培训

1. 乙方应当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和系统实际运行的需要,及时培训甲方技术人员。培训目标为甲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能和日常的维护技能。

2. 乙方培训时应当提供设备、系统操作说明和日常维护说明等技术资料。

第六条 项目质量保证

1. 如设备生产厂商对本项目所应用的部分设备的质保期规定超过上述约定质保期限的,则该部分设备按照生产厂商规定质保期执行。

2. 质保期内,非因甲方原因造成设备或系统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影响正常使用的,乙方负责解决。

3. 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本项目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的。质保期满后甲方需乙方提供额外维保服务的,应当另行签订协议。

第七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义务

(一) 知识产权

1. 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合同所涉及的各种软件的知识产权进行约定,以保证本项目使用的软件不会侵犯对方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甲方保证,对本项目中选用的甲方原有软件拥有相应的使用、修改、升级的权利,严格遵守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约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否



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乙方保证,对于其提供的软件系统拥有知识产权或已获得权利人的授权,本项目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当负责处理索赔或涉诉等各项事宜,造成甲方实际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 本合同项下,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5. 对于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双方应当明确约定甲方拥有的使用权、修改权、升级权的具体内容。甲方应当依约定使用,不得超出约定范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得将未经许可使用的软件再许可第三方使用。

6. 使用于本项目中的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其他技术,其知识产权原属于乙方的,乙方可在中国联通营业区域内无限期免费使用。

(二) 保密义务

1. 保密义务为永久持续有效。

2. 在保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有为对方保密的义务。甲乙双方保证,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对方资料信息、秘密等,仅用于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只为履行本合同的相关人员所知悉,不得向外披露、泄露。任何一方的相关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的,由该人员所属一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乙双方均应当按照对方要求,处理所获得的对方有关资料信息或电子文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其中:

(一) 乙方逾期履约或不履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 每逾期一周,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价款1%的违约金, 但违约金总数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 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

(二) 甲方逾期付款责任

1.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 每逾期一日, 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拖欠金额的1%。

2. 合同签订后, 如需解除合同, 须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单方面终止合同, 终止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三) 双方违反知识产权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知识产权义务,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 将对方享有知识产权的有关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数据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档擅自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的, 违约方除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 还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 如损失无法准确计算的, 违约方应当支付相应违约金。

(四) 双方违反保密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保密义务, 违约方应当支付相应违约金, 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 本合同生效后, 除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规定外,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 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 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后, 本合同终止。

第十条 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本项目产权、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项目运行所产生的所



有数据归甲方独有，乙方未经甲方授权，不得擅自使用或第三方提供。甲方有权将本项目产权、使用权转移使用方。

2、甲方对本项目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认为未达到绩效目标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直至合格。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建设方案、招投标文件、本合同约定开展建设，并在建设、运维期内，根据甲方业务需要、政策要求，免费对接相关平台、系统和接入相关视频会议终端。

2、乙方负责将项目产出的数据资源目录全量纳入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统一发布、挂载、运行管理；根据需要，免费配合做好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IPV6 网络适配等工作。

3、乙方应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行的网络信息安全责任，加强运维人员安全、保密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处置预案等，确保项目网络信息安全。

4、乙方在运维期内，应指定专人对项目开展 7×24 小时运维服务、会议保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指的是下列不能预见、不能控制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主要包括重大自然灾害（洪水、台风、地震、泥石流等）、政府行为、重大社会非正常事件（比如疫情、战争等）。

2. 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15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证明。

3.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条款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3. 本项目招标文件、本合同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附件二:保密协议

甲

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日期:2015年9月1日

乙

方:

负责人/授权代表人:

日期:2015年9月1日



附件一：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多点控制单元 MCU	华为 VP9 920-T	1. ★采用国产自主嵌入式操作系统及国产自主处理芯片，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加盖厂商公章； 2. 支持 64Kbps-8Mbps 呼叫带宽。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工作。支持 ITU-T H. 323、IETF SIP 协议、支持 ITU-T H. 239、IETF BFCP 双流协议，无需借助额外网关设备。 3. 支持 4K30fps、1080p30/60fps、720p30/60fps、4CIF 分辨率的活动视频。 4. ★支持全编全解技术，在全编全解模式下，单台 MCU 最大支持不低于 18 个 4K30fps 视频端口或者 36 个 1080P60fps 视频端口或者 72 个 1080P 30fps 视频端口或者 144 个 720P30fps 视频端口。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本次采购配置不少于 64 路接入授权。 5. 支持以 1M 带宽实现 4K30fps 会议效果；以 512Kbps 带宽实现 1080P60fps 会议效果；以 384Kbps 带宽实现 1080P30fps 会议效果；以 256Kbps 带宽实现 720P30fps 会议效果。 6. 支持 SM2、SM3、SM4 国密加密算法，MCU 接入端口容量不受加密算法影响。 7. 支持 H. 264BP、H. 264HP、H. 265、H. 264 SVC、H. 265 SVC、H. 265 SCC 视频协议。 8. 支持 G711A、G722、G722.1C、G729、Opus 音频协议。 9. 支持主视频 4K30fps 时，辅视频同时实现 4K30fps 高清效果。支持最大主视频达到 4K30fps 时，数据会议同时达到 4K30fps 高清效果。支持辅流带宽动态管理，当辅流带宽降低时，主流带宽自动升高；当辅流带宽升高时，主流带宽自动降低。 10. ★支持 30%网络丢包下，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支持 80%网络丢包下，语音清晰，无卡顿现象。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11. 支持最大 4K30fps 收发对称的 25 多画面分屏，多画面分屏模式 60 种。支持中心环绕模式，多画面以主会场为中心四周环绕其它分会场，包括 1+12 画面、1+14 画面、1+16 画面。 12. 支持多台 MCU 组成资源池，实现 MCU 资源统一管理，根据 MCU 资源使用情况，动态分配 MCU 资源，以实现 MCU 资源负载均衡。支持 MCU 资源池备份功能，当某台 MCU 发生故障时，系统自动将会议调度在其他 MCU，无需手动配置，会议切换时间<5S，音视频恢复时间<10S。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13. 支持从非法录制的文件中反向提取数字水印，实现数据泄露溯源。 14. 支持实时替换多画面背景，背景画面可包含不同语种和字体的文字、不同颜色和风格的台标或徽标，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15. ★支持芯片备份、媒体板备份、网口备份、电源备份、风扇备份、主控模块备份，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加盖厂商公章。 16. 支持 SIP (TLS/SRTP) 信令和媒体流加密、AES 加密算法、H. 235 媒体流加密、H. 235 认证和信令完整性校验。	台	1	385 000	385 000	
2	会议管理平台	华为 /SM C	1. ★采用国产自主的处理芯片、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2. 采用独立硬件部署（非 MCU 内置模块），基于容器的服务化架构，支持将不同功能的业务部署在不同的容器内运行，避免应用对资源抢占和相互影响。 3. 支持双机热备部署，主备切换时业务平滑切换。 4. 支持大容量会议，单个会议最大与会终端 3000 方。 5.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支持 IPv4 和 IPv6 混合组网，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6. 支持 10000 台设备管理，128 台 MCU 资源池管理。 7. 支持即时会议、预约会议、周期会议、永久会议等会议模式。 8. ★支持一键静音、广播/选看会场、辅流加入多画面、设置多画面、锁定会议演示、指定会场发送辅流、声控切换、设置主席、点名等功能，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9. 支持 H. 460、ICE、STUN、TURN、SNP 等协议，实现标准的 H. 323/SIP 设备公网穿越。 10. 支持实时替换多画面背景，背景画面可包含不同语种和字体的文字、不同颜色和风格的台标或徽标。 11. ★支持 IPv4 协议、IPv6 协议、IPv4 和 IPv6 协议混合组网，实现设备 H. 323/SIP 注册、呼叫、公网穿越功能，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12. 支持 1000 路设备注册和并发呼叫，支持 60Mbps 穿越代理能力。 13. 当某台 MCU 发送故障时，会议管理平台自动将会议调度到其他 MCU 上，无需断会或手动更改配置，会议切换时间<10 秒，终端音视频恢复时间<15 秒。 14. 支持终端备份功能，会议过程中主用终端发生故障时，会议自动切换到备用终端，备份终端不会额外占用 MCU 端口资源，音视频恢复时间<3 秒。	台	1	126 000	126 000	



			15. 支持三员账号管理, 包含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安全审计员账号角色, 不同类型的账号权限相互独立、相互隔离。支持 SM2、SM3、SM4 国密算法加密会议。 16. ★支持许可资源集中管理、按需分配、浮动共享, 授权许可不与硬件设备绑定, 可通过软件许可和计算资源平滑扩容系统容量。本次配置 50 路硬终端管理与注册, 20M 穿越流量及 10 路软终端接入。 17. 支持会议终端、MCU、呼叫注册网守、穿越网关、地址本服务器、录播服务器、AI 智能服务器等设备统一管理。				
3	会议录播平台	华为/CloudRSE-M	1. ★与多点控制单元 MCU 同品牌, 采用一体化架构设计, 基于国产自主的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 2. 支持 128Kbps~8Mbps 录制带宽。支持不小于 1080P60fps 双流会议录制。 3. 支持 H.264 HP、H.264 BP 等视频编解码协议, 支持 1080p60、1080p30、720p30、4CIF 等视频格式。 4. 支持 G.711、G.722、G.722.1C、G.729、Opus、AAC-LD、AAC-LC 等音频编解码协议。 5. 支持 License 许可资源集中管理、按需分配、浮动共享, 授权许可不与硬件设备绑定, 可通过软件许可和计算资源平滑扩容系统容量。 6. 支持 80%网络丢包下, 声音清晰、可准确理解。 7. 支持 IPSAN、NAS 等网络存储协议, 扩展存储空间。 8. ★支持主流浏览器 (IE、Firefox、Chrome、Edge 等) HTML5 免插件点播和直播, 无需安装浏览器插件或客户端软件。支持 PC 端、手机和 Pad 移动端点播观看。 9. 支持播放、暂停、进度拖动、音量控制、静音、全屏播放等功能。 10. 支持网口、风扇、电源等多种备份机制。 11. 支持 RAID 1、RAID 5 等备份模式, 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2. 支持将多台录播服务器组成资源池, 录播资源可统一管理, 系统根据录播资源使用情况, 动态分配资源, 实现录播资源负载均衡, 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13. 支持系统运行状态监控 (CPU 和内存使用率、硬盘可用空间、注册信息、在线用户数、录制资源、直播和点播资源等使用情况)、远程升级和配置、系统日志、告警管理等功能。 14. 支持在会议管理平台及终端侧进行录制控制, 包括启动、暂停、结束录制、指定录制视频源等。 15. 支持在 TLS、SRTP、AES 等信令媒体加密机制。 16. 硬盘容量 2.4TB 硬盘; 支持 1000 小时 1080P 会议录制能力。	台	1	145000	145000
4	视频会议终端	华为/Box 610	1. ★采终端采用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国产化编解码处理芯片。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2. 支持 ITU-T H.323、IETF SIP 协议, 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开放性。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支持 64Kbps~8Mbps 呼叫带宽。 3. 支持 H.264 SVC、H.264 BP、H.264 HP、H.265 SVC、H.265 等图像编码协议。 4. ★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 等分辨率。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5. 支持 G.711、G.722、G.722.1C、G.729A、AAC-LD、Opus 等音频协议, 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 6. 支持 1Mbps 会议带宽下, 实现 4K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 支持 H.239 和 BFCP 双流协议。支持主流达到 4K30fps 情况下, 辅流同时达到 4K30fps。 7. 支持 4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3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支持 7 路音频输入接口、5 路音频输出接口, 至少具备卡侬头、RCA 等音频接口。 8. 支持摄像头一线连接终端, 实现同时传输视频信号、控制信号和摄像头供电。支持高清视频信号远距离传输, 通过以太网线无须增加额外设备, 传输距离 100 米, 方便大型会议室摄像机远距离布置。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9. 支持 30%网络丢包时, 语音清晰连续, 视频清晰流畅, 无卡顿。须提供 CNAS 或 CMA 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证明。	台	1	34000	34000
5	高清摄像机	华为/Camcra2004K	1. ★与视频会议终端同品牌, 支持自动白平衡 (AWB)、自动曝光 (AE)、自动聚焦 (AF) 功能。 2. 支持 851 万像素 1/2.5 英寸 CMOS 成像芯片, 支持 WDR 图像数字宽动态功能。 3. ★支持 12 倍光学变焦, 支持 80° 水平视角。支持 4k30fps、1080P50/60fps、1080P25/30fps 等视频输出格式。 4. 水平转动范围: +/-110°, 垂直转动范围: +/-30°。 5. 支持 254 个预置位。 6. 支持 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7. 支持图像倒转功能, 方便摄像机安装在天花板上。 8. 支持 2 个 RS-232 控制接口, 支持标准 VISCA 控制协议。 9. 支持红外透传功能, 实现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控制机房内会议终端。	台	1	6000	6000
合计							696000



附件二:

保密协议

甲方:漯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漯河市分公司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鉴于: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漯河市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以下简称“项目”)建设,甲方就该项目的实施及委托洽谈过程中,向乙方提有关保密信息,且该保密信息属甲方合法所有。甲乙双方均希望对本协议所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经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一、本协议所指保密信息是指:

在委托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委托项目有关或因委托产生的任何创意、技术、数据、信息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

上述保密信息可以以数据、文字及记载上述内容的资料、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传递。

二、权利与义务

- 1、甲方保证该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委托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 2、乙方保证对甲方所提供的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
- 3、乙方保证对对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按本协议约定予以保



密,并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4、甲乙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可在从事该项目开发的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范围内知悉。在甲乙双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5、乙方有义务保护在被委托开发、运维过程中及项目完成后,保密信息不被第三方知晓。如若乙方在被委托过程中遇到困难导致委托开发失败,仍需保证甲方所提供的的保密信息、资料进行保密并及时删除或销毁,不得挪为他用。

三、有效期: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协议。双方合作项目的终止并不影响和协议的效力。

四、任何通过友好协商后不能解决的争议均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9.1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9.1

